



和興[®]

白花油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9

2018 中期報告



本中期報告採用環保紙印製

* 僅供識別

目 錄

公司資料	2
摘要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14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1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註釋	22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38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顏為善 (主席及行政總裁) (R)

顏福偉(R)

顏清輝

非執行董事

顏福燕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文釗 (A主席、R主席及N主席)

黃英琦 (A、R及N)

葉天賜 (A、R及N)

公司秘書

羅泰安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200號11樓

核數師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42樓

律師

胡關李羅律師行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6樓

股份過戶總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股份代號

239

公司網頁

<http://www.pakfahyeow.com>

電郵地址

pfy@pfy.com.hk

電話

(852) 2881 7713

(A)審核委員會成員

(R)薪酬委員會成員

(N)提名委員會成員

摘要

- 收入按年減少42.5%。
- 本集團之表現指標－基礎經常性溢利按年下跌96.9%。
- 報告溢利按年下跌72.2%，主要是歸因於醫療保健分部於香港市場之表現遜色及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 香港分銷模式轉變，於短期內將無可避免地對和興產品之銷售及分銷造成不明朗因素。

業績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註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變動
收入	1	45,150	78,563	-42.5%
報告溢利	2	13,949	50,200	-72.2%
基礎經常性溢利	3	808	26,036	-96.9%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4			
報告溢利		4.5	16.1	-72.0%
基礎經常性溢利		0.3	8.4	-96.4%
每股總股息	4	4.45	4.95	-10.1%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股東資金	5	745,658	748,508	-0.4%
		港元	港元	
每股資產淨值	6	2.39	2.40	-0.4%

- 註釋：
1. 收入指三個業務分部，即醫療保健（「醫療保健」）、物業投資（「物業投資」）及財資投資（「財資投資」）所產生之收入。
 2. 報告溢利（「報告溢利」）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
 3. 基礎經常性溢利（「基礎經常性溢利」）反映本集團三個業務分部之表現，按報告溢利扣除於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以及投資物業之未變現公平值變動及非經常性項目計算。
 4.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及每股總股息乃使用本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5. 股東資金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相等於本公司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之總權益。
 6. 每股資產淨值指於結算日之股東資金除以已發行之本公司普通股數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業績概要

環球經濟於二零一七年稍見改善後，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環球經濟增長仍能保持穩定增長，儘管貿易緊張局勢及地緣政治保護主義持續升溫。由於收入及資產市場狀況向好，受勞工市場情況利好及消費市場氣氛正面支持下，香港經濟出現緩步增長。入境旅遊業復甦亦進一步增添正面氣氛。儘管勞工成本輕微上升及部份主要入口來源出現通脹，成本壓力仍保持溫和。

儘管環球及香港經濟環境普遍改善，惟本集團於香港的分銷模式經歷結構轉變，對期內業績表現造成即時影響。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45,150,000港元之總收入，較二零一七年同期之78,563,000港元下跌42.5%。各業務分部之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變動 %
醫療保健	40,598	74,368	-45.4
物業投資	4,380	4,025	+8.8
財資投資	172	170	+1.2
	45,150	78,563	-42.5

基礎經常性溢利(按報告溢利扣除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之未變現公平值變動及非經常性項目計算)為80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26,036,000港元下跌96.9%。這主要反映醫療保健分部表現遜色，尤以香港市場為甚。基礎經常性溢利之每股盈利為0.3港仙，較二零一七年之8.4港仙下跌96.4%。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報告溢利下跌72.2%至13,94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 50,200,000港元)，主要是歸因於醫療保健分部表現遜色及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報告溢利之每股盈利為4.5港仙，較二零一七年之16.1港仙下跌72.0%。

基礎經常性溢利與報告溢利之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基礎經常性溢利	808	26,036	-96.9
以下各項之未變現公平值變動：			
金融資產	(222)	1,864	
投資物業：			
英國	1,403	-	
香港及新加坡	11,960	22,300	
報告溢利	13,949	50,200	-72.2

其他物業之重估(入賬列作其他全面收益)導致於期內錄得重估收益淨額17,62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 29,646,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約為29,87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 86,467,000港元)。



營運回顧

醫療保健

醫療保健分部收入下跌45.4%至40,59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4,368,000港元)。各地區分部之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變動 %
香港	12,095	46,452	-74.0
澳門	7,314	3,741	+95.5
中國大陸	11,092	11,513	-3.7
東南亞	9,308	8,990	+3.5
北美洲	-	2,021	-100.0
其他地區	789	1,651	-52.2
分部收入	40,598	74,368	-45.4
分部溢利	5,479	34,253	-84.0

香港的銷售貢獻由4,650萬港元按年大幅下跌74%至1,200萬港元。誠如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之公佈所披露，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起，本集團將其香港市場之分銷權分散給香港多個批發商。該分銷權結構轉變由集體批發商取代獨家分銷商，對和興產品的未來條款及定價，以及該產品於市場之存貨量構成不穩定因素，導致批發商作出採購訂單時更為審慎，於生效日期前後的過渡期內持觀望態度。因此，和興產品於香港的銷售收入受到影響而下跌。另一方面，澳門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銷售貢獻增加95.5%，但二零一八年之銷售表現預期將與二零一七年持平。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繼續採取穩定銷售及推廣策略，但期內該市場之批發及零售銷售均有所放緩。

東南亞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按年銷售貢獻較佳，主要是歸因於恢復對印尼銷售，而東南亞其他地區亦有穩定銷售業績。美國市場方面，本集團決定不與當地獨家分銷商重續其分銷權，因此期內於該地區並無錄得銷售額。然而，本集團已物色到並委聘一家新的分銷商。對該地區的銷售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第四季恢復。南韓於二零一七年表現不俗，惟本期內於該地區的銷售則有所放緩。本集團已設立新的零售點（包括免稅店及網上商店），務求進一步提升該地區的營業額，另外本集團亦已推行不同的推廣活動，以增加當地消費者對品牌的認識。

物業投資

此分部之收入上升8.8%至4,38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025,000港元)。是項轉變主要是因為租金檢討以及換算租金收入的英鎊平均匯率上升，推動英國租金收入上升，惟部份被香港出租率減少令租金收入下跌所抵銷。各地區分部之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變動 %
香港－辦公室及住宅	989	1,219	-18.9
新加坡－工業	111	109	+1.8
英國－零售／住宅	3,280	2,697	+21.6
分部收入	4,380	4,025	+8.8
分部業績－溢利	16,751	25,537	-34.4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2.6%、2.5%及74.9% (二零一七年：30.3%、2.7%及67.0%) 之分部收入乃分別來自位於香港、新加坡及英國之投資物業。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租率為90.1% (二零一七年：92.3%)。



基礎經常性分部業績(按分部業績扣除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之未變現公平值變動及非經常性項目計算)為溢利3,388,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之3,237,000港元上升4.7%。期內物業開支比率(即佔分部收入之百分比)增加至22.6%(二零一七年:19.6%)。二零一八年之基礎經常性分部業績及物業開支比率均反映出租率下跌導致物業開支比例增加。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下跌34.4%至溢利16,75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5,537,000港元),主要反映期內本集團投資物業估值錄得之估值收益減少至13,36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2,300,000港元)。

基礎經常性分部業績與分部業績之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基礎經常性分部業績	3,388	3,237	+4.7
投資物業之未變現公平值變動:			
英國	1,403	-	
香港及新加坡	11,960	22,300	
分部業績 – 溢利	16,751	25,537	-34.4

財資投資

除於知名銀行存放存款外,本集團亦投資於孳息率較高之股本及債務證券、互惠基金以及雙重貨幣投資。

得自此分部之收入(主要為利息收入)微升1.2%至17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70,000港元)。基礎經常性分部業績下跌至溢利6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687,000港元)。此乃反映出外幣交易表現遜色。



分部業績為錄得156,000港元虧損(二零一七年:收益3,551,000港元),除上述者外,主要乃由於上市投資之未變現公平值虧損所致。

基礎經常性分部業績與分部業績之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基礎經常性分部業績	66	1,687	-96.1
金融資產之未變現公平值變動	(222)	1,864	
分部業績-(虧損)溢利	(156)	3,551	-104.4

財務回顧

上文各節所載之業績概要及營運回顧亦包括本集團三個業務分部之財務回顧。本節乃討論其他主要財務項目。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乃劃分為生產(與生產相關之薪酬成本)及行政(其他薪酬成本,包括管理及總辦事處職員)兩大類別,較去年之17,505,000港元減少10.2%至15,713,000港元。此主要反映出管理花紅減少。

其他營運支出

其他營運支出增加11.6%至18,09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6,212,000港元),主要乃由於為支持中國大陸市場令銷售及推廣開支逐步增加,以及在世界盃期間產生額外的廣告開支。期內其他營運支出比率(即佔總收入之百分比)上升至40.1%(二零一七年:20.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增加5.7%至55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 525,000港元)，主要乃由於以英鎊計值的貸款利息支出平均匯率較高。期內利息覆蓋比率(扣除利息及稅項前以及扣除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之未變現公平值變動前之營運溢利除以財務成本)下跌至3.9(二零一七年: 60.6)。

稅項

稅項由5,243,000港元減少至787,000港元，主要是由於香港附屬公司之應課稅營運溢利下跌所致。

投資物業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英國之投資物業乃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按公平值基準估值。本集團位於新加坡之投資物業並無重新估值，因其於期內之公平值變動被視為微不足道。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估值為352,117,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40,961,000港元上升3.3%。估值增加反映香港物業市場前景樂觀。本集團各地區分部之投資物業於結算日之估值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 (以港元計) %
	原貨幣 千元	千港元	原貨幣 千元	千港元	
香港－辦公室及住宅	180,069港元	180,069	168,109港元	168,109	+7.1
新加坡－工業	1,950坡元	11,390	1,950坡元	11,390	-
英國－零售/住宅	15,500英鎊	160,658	15,370英鎊	161,462	-0.5
		<u>352,117</u>		<u>340,961</u>	+3.3

於本期間確認之投資物業之未變現公平值收益為13,36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 22,300,000港元)。



財務資源及理財政策

本集團繼續奉行審慎之理財政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有息借貸除以股東資金總額)為3.3%(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本集團之總銀行借貸為24,94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660,000港元)，主要以英鎊及港元計值，並以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2.11(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8)。本集團持有足夠手頭現金、可銷售證券及可動用銀行信貸，以切合其短期負債、承擔及營運資金所需。

匯兌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業務交易均以港元及美元進行。部分租金收入是從英國來的，並以英鎊結賬。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貸貨幣主要為英鎊及港元。本集團亦有以外幣計值之股本及債務證券以及雙重貨幣投資。

本集團認為只要美元與港元仍然掛鈎，對美元的外匯波動風險並不重大。期內除美元兌港元匯率相對穩定，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海外證券之投資以及銀行結存有關之外匯風險合共約為3,30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30萬港元)，或佔本集團總資產約3.6%(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本集團亦因為英國的投資物業之賬面值而有約14,00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980萬港元)的外匯風險(扣除相關借貸)。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約32,47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750萬港元)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取得為數約9,60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700萬港元)銀行信貸額之抵押，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其中約2,49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70萬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第三方針對本集團（作為被告）提起任何法律訴訟，亦無任何可能導致本集團蒙受重大財政損失之未決申索。

未來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之計劃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重要資本資產之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96名僱員（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名）。本集團按年審閱並參考市況及個人表現釐定僱員及董事薪酬組合。除支付薪金外，本集團亦向合資格僱員提供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醫療津貼及教育津貼。

展望

香港分銷模式的結構轉變，於短期內將無可避免地對和興產品之銷售及分銷造成不明朗因素，因批發商需要時間採納新條款與定價以及監察市場上的存貨水平。然而，由於將有更多批發商直接參與和興產品的分銷，因此本集團認為此轉變長遠而言將有助改善銷售表現、提高盈利能力、讓客戶對和興產品更加稱心滿意，並且達致健康的市場存貨水平。本集團將繼續與香港之批發商緊密合作，提供協助以確保批發及零售業務均能運作暢順。

承董事會命
白花油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顏為善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MAZARS CPA LIMITED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42nd Floor, Central Plaza,
18 Harbou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2樓

致白花油國際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6至37頁的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白花油國際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稱「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註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的編製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要求。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該簡明中期財務資料。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簡明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註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45,150	78,563
其他收入	4	370	269
其他收益淨額	5	70	97
製成品存貨變動		7,217	2,012
所用原料及消耗品		(15,206)	(15,635)
員工成本		(15,713)	(17,505)
折舊開支		(1,023)	(1,053)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17)	1,268
其他營運支出		(18,098)	(16,212)
未計於損益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之營運溢利		2,150	31,804
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之(虧損)收益淨額		(222)	1,864
投資物業之重估盈餘		13,363	22,300
營運溢利		15,291	55,968
財務成本	6	(555)	(525)
除稅前溢利	6	14,736	55,443
稅項	7	(787)	(5,24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3,949	50,200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268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匯兌差異	(2,224)	8,622
換算與海外附屬公司之公司間結餘 所產生之匯兌差異代表投資淨額	525	(2,269)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估租賃土地及樓宇及扣除稅項的影響 3,48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 5,858,000港元)後之盈餘	17,622	29,64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除稅後 其他全面收益	15,923	36,26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9,872	86,467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4.48港仙	16.11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註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0	352,117	340,96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80,148	359,133
無形資產		2,450	2,450
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6,052	-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	6,241
		740,767	708,785
流動資產			
存貨		23,030	14,635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1,566	34,829
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24,760	18,465
可退回稅項		969	1,340
銀行結存及現金		121,826	120,722
		182,151	189,991
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借貸	12	24,549	26,660
銀行透支		392	-
遞延收入之即期部分		212	215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27,679	29,584
應付股息		33,411	7,249
		86,243	63,708
流動資產淨值		95,908	126,28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36,675	835,06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註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收購商標應付代價之長期部分	2,073	2,073
遞延收入之長期部分	31,270	30,578
董事退休福利準備	4,042	3,715
遞延稅項	53,632	50,194
	91,017	86,560
資產淨值	745,658	748,50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582	15,582
股份溢價及儲備	730,076	732,926
總權益	745,658	748,50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建議股息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先前列報)	15,582	21,997	255,860	5,852	(30,394)	24,308	455,303	748,508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時作出調整(註釋2)	-	-	-	(5,852)	-	-	5,852	-
經調整	15,582	21,997	255,860	-	(30,394)	24,308	461,155	748,508
期內溢利	-	-	-	-	-	-	13,949	13,949
其他全面收益	-	-	17,622	-	(1,699)	-	-	15,92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	17,622	-	(1,699)	-	13,949	29,872
與權益擁有人交易 已宣派中期股息(註釋8)	-	-	-	-	-	5,454	(13,868)	(8,414)
轉撥至應付股息之二零一七年 末期股息(註釋8)	-	-	-	-	-	(24,308)	-	(24,308)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5,582	21,997	273,482	-	(32,093)	5,454	461,236	745,658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5,582	21,997	213,435	6,573	(40,520)	17,452	398,993	633,512
期內溢利	-	-	-	-	-	-	50,200	50,200
其他全面收益	-	-	29,646	268	6,353	-	-	36,26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全面收益總額	-	-	29,646	268	6,353	-	50,200	86,467
與權益擁有人交易 已宣派中期股息(註釋8)	-	-	-	-	-	7,012	(15,426)	(8,414)
轉撥至應付股息之二零一六年 末期股息(註釋8)	-	-	-	-	-	(17,452)	-	(17,452)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5,582	21,997	243,081	6,841	(34,167)	7,012	433,767	694,11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業務經營		
業務經營產生之現金	10,965	46,161
已收利息	172	170
已付利息	(555)	(525)
已繳所得稅	(441)	(379)
業務經營產生之現金淨額	10,141	45,427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989)	(80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79	160
出售可供銷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509
投資活動耗用之現金淨額	(910)	(138)
融資活動		
收購商標之應付代價	-	(1)
有抵押銀行貸款變動淨額	(1,822)	(1,024)
已付股息	(6,560)	(6,565)
融資活動耗用之現金淨額	(8,382)	(7,59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淨額	849	37,699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20,722	63,083
匯率變動影響	(137)	124
於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21,434	100,90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及手頭現金	103,717	95,383
定期存款	18,109	5,523
	121,826	100,906
銀行透支	(392)	-
	121,434	100,906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註釋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白花油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而編製。

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須收錄於全年財務報表之所有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一七年年報賬目」）一併細閱（如適用）。

中期財務資料為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2. 主要會計政策

中期財務資料乃採用歷史成本常規而編製，惟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樓宇及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則以公平值計量。

於本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編製二零一七年年報賬目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下文所述與本集團相關且於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外，採納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並無導致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年度之會計政策及所呈報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有關下列各項之條文：(i)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確認、分類及計量；(ii)取消確認金融工具；(iii)金融資產減值；及(iv)對沖會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亦修訂其他處理金融工具之準則，例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與本集團相關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主要規定為：

- 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按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之業務模式持有之債務投資，以及其合約現金流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按攤銷成本計量。按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持有之債務工具，以及其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現金流之債務工具，一般按於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之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一概按其後會計期間末之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則於損益賬確認。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以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並非作買賣或為一項業務合併之或然條件）公平值之隨後變動，而一般僅將股息收入於損益賬確認。
- 就金融資產減值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使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這有別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之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之變動入賬，以反映自初次確認後之信貸風險變動。換言之，再毋須待發生信貸事件方始確認信貸虧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會計政策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公司董事已評估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當日應對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應用何種業務模式，並已將其金融工具分類至適當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類別。此重新分類產生之主要影響如下：

		計量類別		賬面值	
		原有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原有 千港元	新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股本證券		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15,639	15,639
債務證券	(a)	可供銷售，按公平值	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4,823	4,823
雙重貨幣存款	(b)	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2,826	2,826
非上市私募股本基金	(a)	可供銷售，按公平值	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1,418	1,418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b)	攤銷成本	攤銷成本	34,829	34,829
銀行結存及現金	(b)	攤銷成本	攤銷成本	120,722	120,722

註釋(a)：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與此等投資相關之5,852,000港元累計投資重估儲備已重新分類至保留溢利。

註釋(b)： 基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此等金融資產之減值並無重大財政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首席營運決策人一執行董事，在作戰略性決策及分配資源時所審閱之報告，確定了經營分部之分類。本集團之經營分部按其業務性質，分開建立及管理。本集團現時分為以下三項經營業務：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 (a) 醫療保健—製造及銷售和興產品
- (b) 物業投資
- (c) 財資投資

本集團的每項經營分部，代表一個戰略業務單位，其風險和回報均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根據未計所得稅及未分配財務成本、董事酬金及中央行政成本之分部溢利或虧損來評估經營分部之業績，這些資料的編製基準與綜合財務報表的一致。除集團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已分配至須報告分部。除遞延稅項、董事退休福利準備、應繳稅項、應付股息及其他集團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已分配至須報告分部。

業務分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醫療保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投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財資投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對外銷售收益	40,598	4,380	172	45,150
分部業績	5,479	16,751	(156)	22,074
未能分配集團開支				(6,783)
營運溢利				15,291
財務成本				(555)
除稅前溢利				14,736
稅項				(787)
期內溢利				13,949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醫療保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投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財資投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對外銷售收益	74,368	4,025	170	78,563
分部業績	34,253	25,537	3,551	63,341
未能分配集團開支				(7,373)
營運溢利				55,968
財務成本				(525)
除稅前溢利				55,443
稅項				(5,243)
期內溢利				50,200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下表呈列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業務分部之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醫療保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投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財資投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492,147	352,481	77,124	921,752
未能分配集團資產				1,166
綜合總資產				922,918
負債				
分部負債	28,297	54,325	392	83,014
未能分配集團負債				94,246
綜合總負債				177,260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醫療保健 (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投資 (經審核) 千港元	財資投資 (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482,184	342,083	72,763	897,030
未能分配集團資產				1,746
綜合總資產				898,776
負債				
分部負債	27,749	54,221	-	81,970
未能分配集團負債				68,298
綜合總負債				150,268

地區資料

	對外銷售收益		營運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13,091	47,637	14,773	48,985
澳門	7,314	3,741	4,417	2,423
中國	11,092	11,552	(4,762)	629
東南亞	9,583	9,263	2,585	5,392
北美洲	-	2,021	159	990
英國	3,282	2,698	4,437	2,603
歐洲(不包括英國)	-	-	(128)	946
其他地區	788	1,651	91	971
未能分配集團開支	-	-	(6,281)	(6,971)
	45,150	78,563	15,291	55,968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上市投資：		
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150	151
出售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所得收益	220	118
	370	269

5.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收佣金	17	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收益	24	54
雜項收益	29	29
	70	97



6. 除稅前溢利

此項目乃經扣除下列各項：

(a) 財務成本

銀行借貸利息
收購商標應付代價之利息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75	246
280	279
555	525
16,878	22,720

7.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集團於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 (二零一七年：16.5%) 撥出準備。就本集團之海外業務，海外稅項乃以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撥出準備。

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海外稅項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撥回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70	4,808
561	479
831	5,287
(44)	(44)
787	5,243

8. 股息

上財政年度應佔股息，於本期間批准、派發及應付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5.6港仙合共17,45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5.6港仙合共17,452,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特別股息每股2.2港仙合共6,85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股息乃列作累計溢利之分配。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批准後，該項分配已轉撥至應付股息。

本期間應佔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第一次中期股息	8,414	8,414
第二次中期股息	5,454	7,012
	13,868	15,426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董事宣佈向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2.7港仙合共8,41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宣派每股2.7港仙合共8,414,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董事宣佈向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1.75港仙合共5,45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宣派每股2.25港仙合共7,012,000港元）。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3,94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0,200,000港元）及於本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11,640,000股（二零一七年：311,640,000股）普通股計算。

由於在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兩段期間內並無具攤薄潛力而未發行之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0. 投資物業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本集團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以及位於香港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乃董事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提供之估值之評估，按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列賬。本集團於期內因為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而錄得重估盈餘淨額11,96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2,300,000港元)，此數已於損益賬內確認。此外，本集團於期內因為位於香港之租賃土地及樓宇而錄得重估盈餘21,10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5,504,000港元)，此數已於物業重估儲備確認。

此外，本集團位於英國倫敦之投資物業乃董事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提供之估值之評估，按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列賬。期內本集團位於英國之投資物業錄得重估盈餘淨額1,40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並無重估盈餘或虧絀)已於損益賬內確認。期內，本集團亦因為位於英國之投資物業而錄得匯兌調整虧絀2,20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盈餘9,136,000港元)，此數已於匯兌儲備列作換算海外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差異的一部份。

董事認為，本集團位於新加坡之投資物業於期內之公平值變動對本集團的業績並不重大。

11.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賬項	9,912	31,859
應收票據	-	331
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1,654	2,639
	11,566	34,829

11.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為其客戶提供介乎30日至120日(二零一七年:30日至120日)之信貸期。應收賬項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8,526	30,813
31-60日	1,386	1,044
61-90日	-	2
	9,912	31,859

12. 有抵押銀行借貸

銀行借貸之賬面價值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須於一年內還款之銀行借貸(註釋(i))	20,627	21,693
包含須應要求還款條款之 有期銀行貸款(註釋(ii))	3,922	4,967
	24,549	26,660

(i) 20,62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693,000港元)之循環貸款,按該銀行之資金成本加每年1.5%之利率附息,須於提取貸款後一個月內還款。該貸款以本集團賬面價值總額為160,65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1,462,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以及轉讓投資物業產生之租金收入作為抵押品。

(ii) 有期貨款按香港最優惠利率減每年3%之利率附息,須每月分期還款,直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為止。貸款以本集團賬面價值為164,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6,000,000港元)之自用租賃土地及樓宇之第一法定押記作為抵押品。

13.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賬項	5,597	3,250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21,979	26,234
客戶按金	103	100
	22,082	26,334
	27,679	29,584

應付賬項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5,363	3,010
31-60日	68	207
61-90日	-	6
超過90日	166	27
	5,597	3,250



14. 資產抵押

本集團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已按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取得為數95,96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7,048,000港元)銀行信貸(包括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之抵押，截至結算日已動用其中24,94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660,000港元)。

本集團已作抵押之資產之賬面值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租賃土地及樓宇	164,000	156,000
投資物業	160,658	161,462
	324,658	317,462

15. 關連人士交易

除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披露之交易／資料外，於本期間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訂立下列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支付予主要管理層人士(包括董事)之報酬：		
— 薪金及其他福利	7,163	8,301
—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45	45
	7,208	8,346



16.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與一間銀行訂立總協議以投資於一項私募基金，最高注資額為1,000,000美元（相當於約7,8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最高注資額已修訂為817,000美元（相當於6,373,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787,000美元（相當於約6,13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6,000美元（相當於約6,129,000港元））已應要求支付。由於承諾期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其餘30,000美元（相當於約23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000美元（相當於約243,000港元））將只在總協議訂明之有限情況內應付。

17. 公平值披露

以下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之公平值三個等級列出按公平值計量或須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於本中期財務資料披露其公平值之資產，公平值之分類基於其最低等級而對公平值的整體計量有重大影響的投入。輸入數據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最高等級）：本集團於計量日期可取得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等級包括之報價除外；
- 第三等級（最低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數據。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第一等級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第二等級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第三等級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5,806	5,806	-	-
海外上市股本證券	4,373	4,373	-	-
非上市互惠基金	5,228	-	5,228	-
非上市債務證券	12,611	12,611	-	-
雙重貨幣存款	1,566	1,566	-	-
非上市私募基金	1,228	-	-	1,228
	30,812	24,356	5,228	1,228

17. 公平值披露(續)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續)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第一等級 (經審核) 千港元	第二等級 (經審核) 千港元	第三等級 (經審核) 千港元
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6,256	6,256	-	-
海外上市股本證券	4,326	4,326	-	-
非上市互惠基金	5,057	-	5,057	-
雙重貨幣存款	2,826	2,826	-	-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非上市私募基金	1,418	-	-	1,418
非上市債務證券	4,823	4,823	-	-
	24,706	18,231	5,057	1,418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公平值計量之間並無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等級公平值計量。本集團之政策為於結算日確認各等級間的轉移。

第三等級公平值計量之變動

結算日之公平值計量：

描述

	非上市私募基金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1,418	2,108
於以下項目確認之收益或虧損：		
— 損益賬	134	-
— 其他全面收益	-	542
出售	(324)	(1,232)
於結算日	1,228	1,418

17. 公平值披露(續)

上述收益或虧損列賬於損益內之「於損益賬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虧損)收益淨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乃列賬於其他全面收益內之「可供銷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第二等級公平值計量所用之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概述

非上市互惠基金乃基於交易員市場報價參考同類工具之市場報價而估值。

第三等級公平值計量所用之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概述

非上市私募基金之資產主要是在不同行業的非上市公司之投資(「該投資」)，該投資的公平值是外聘基金經理參考多項因素而估計，包括該投資之經營現金流量及財務表現、行業及／或地區之發展趨勢、相關業務模式、預期退出時間及策略，以及與該投資有關之任何特定權利或條款。

本集團之估值程序

本集團審閱列入第三等級公平值計量之非上市私募基金之公平值估計。公平值估計報告由外聘基金經理負責每季編製。審核委員會每年討論估值程序及結果兩次，討論時間與報告日期一致。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及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設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聯營公司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				估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之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總計	
顏為善先生	27,208,322	2,380,560 (註釋1)	65,323,440 (註釋2)	94,912,322 (註釋2)	30.46%
顏福偉先生	10,446,879	-	62,527,920 (註釋3)	72,974,799 (註釋3)	23.42%
顏福燕女士	1,190,280	-	-	1,190,280	0.38%

(b) 於聯營公司無投票權遞延股份之好倉

(i) 和興白花油藥廠有限公司（「白花油藥廠」）

董事姓名	所持每股面值1,000港元 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數目				估有關公司 各自之 已發行 無投票權 遞延股份之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總計	
顏為善先生	8,600	800 (註釋1)	-	9,400	42.7%
顏福偉先生	2,800	-	-	2,800	12.7%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續)

董事之證券權益(續)

(b) 於聯營公司無投票權遞延股份之好倉(續)

(ii) 白花油企業(香港)有限公司(「白花油企業」)

董事姓名	所持每股面值1港元 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數目			總計	佔有關公司 各自之 已發行 無投票權 遞延股份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顏為善先生	8,244,445	711,111 (註釋1)	-	8,955,556	42.2%
顏福偉先生	2,800,000	-	-	2,800,000	13.2%

註釋：

- 顏為善先生之夫人邱碧錦女士實益擁有2,380,560股本公司股份、800股白花油藥廠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及711,111股白花油企業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 該65,323,440股股份由顏為善先生及其夫人邱碧錦女士全資擁有之公司Hexagan Enterprises Limited實益擁有。合共94,912,322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30.46%。
- 該62,527,920股股份由顏福偉先生持有約32%權益之公司Gan's Enterprises Limited實益擁有。合共72,974,799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23.42%。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續)

董事之證券權益 (續)

除以上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並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在本公司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本公司任何聯營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子女概無擁有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之證券，彼等在本期間內任何時間亦無行使任何此等權利。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每位人士（於以上「董事之證券權益」已披露之本公司董事或其聯繫人士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的百分比
Brooke Capit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及 投資經理	34,283,500 (註釋)	11.00%

註釋： 根據Brooke Capital Limited之申報，34,283,500股股份包括其本身持有之13,525,000股股份及分別與East of Suez Fund及Brooke Capital Asia Limited聯名持有之18,698,500股股份及2,060,000股股份。



收購股份或債權證之安排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著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其他資料

第二次中期股息

董事議決宣佈向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之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1.75港仙(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2.25港仙)。第二次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或該日前後寄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八年十月十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概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派第二次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九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二十二樓。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自身之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述之偏離情況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顏為善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署理行政總裁及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儘管此兩角色均由同一位人士所擔任，其部份責任由其他執行董事分擔以平衡權責。此外，所有重大決定均經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商議後才作出。另董事會包含一位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帶來不同之獨立觀點。因此，董事會認為已具備足夠的權力平衡及保障。董事會將定期進行檢討及監督，確保目前結構不會削弱本公司的權力平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已確定，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董事均有遵守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每年開會最少兩次。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應董事要求，刊於第16至37頁之中期財務資料亦已由本公司核數師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並已就此發出未有修訂之審閱報告。

